

证券代码：839205

证券简称：盛昌电气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许昌豫盛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 月 17 日
- 会议召开地点：许昌豫盛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胡明强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9,006,347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73%。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2024 年公司拟向多家银行申请贷款，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100 万元，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胡明强及其配偶刘中楠无偿为公司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878,17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股东胡明强系该交易对手方，股东胡明强系股东霍尔果斯君道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霍尔果斯和盛嘉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故股东胡明强、霍尔果斯君道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霍尔果斯和盛嘉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该议案的关联方，需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份为 35,128,174 股。

### （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900,63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详见2024年1月2日，我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9,006,34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许昌豫盛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许昌豫盛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8 日